

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

##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因病缺勤登记及病因追踪制度

(内容将根据上级疫情防控精神适时更新)

### 一、因病缺勤登记要求和安排

1. 各学院必须严格执行学生请销假制度，严格审批流程和审批权限。

2. 返校前的请假要落实原因，做好记录，建立档案。如因病请假，要严格审核请假依据（医院诊断证明等），无法说明原因的学生不予准许返校。

3. 返校后因病缺勤请假的，必须经校医院审批后，所在学院方可批假。排除新冠肺炎等强传染疾病的，要安排定时照看，并及时掌握健康恢复状况。如有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出现的，要严格按照《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》妥善处理。

4. 因病缺勤的学生应及时办理请假备案手续，在疫情防控期间，原则上不能离开校园；如病情发展确需离开校园的，应履行请假手续。在校学生请假在两天之内由辅导员批准，并在学院备案。3-6天经辅导员审核同意后由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批准，并在学院备案。7天以上者(含7天)由所在学院主管领导签署意见，报学生工作处批准后，在学院和学生工作处备案。

学生请假获批后，按照附件1：《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出入证明》办理出入校门手续；病情紧急需要即刻离校的，由医疗防治与应急处理组即刻送医，所在学院后补

出入校门手续。

5. 学生请假期满，应按时销假。学生请假 7 天以下期满，须本人到本学院办理销假手续，由辅导员记录销假时间，并在学院备案。学生请假 7 天以上（含 7 天）期满，须本人到学院办理销假手续，由辅导员记录销假时间，并到学生工作处备案。学生请假期满仍不能上课等教学活动的，应办理续假手续，经批准后，方能生效。

## 二、病因追踪要求和安排

1. 因病申请请假的学生，所在学院要在第一时间调阅学生二周内健康档案，确定学生近期身体健康状况和接触人群状况后，配合医疗防治与应急处理组做好病因追踪，并做好备案登记。

2. 对确诊非新冠肺炎生病的学生，按照诊断结果填写附件 2：《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病因追踪登记表》。

3. 对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的，由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牵头，各工作组配合完成病因追踪登记。各学院要积极配合做好档案查阅、轨迹追踪、密切接触人员排查、人员隔离等工作。

4. 疫情防控期间，所有病因追踪登记情况各学院都要有专人负责存档和管理。

附件 1:

#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出入证明病假存根

(此表为办理病假手续时专用)

编号:

姓名		学院名称	
专业及班级		联系电话	
出门事由及时间		预计返回时间	
辅导员意见	审核意见: 签字: 日期:	主管学院 学生工作 领导审核	审核意见: 签字及日期: 盖章
学生工作处意见	审核意见: 签字及日期: 盖章		
销假记录	销假申请人: 销假时间: 学院经办人签字: 日期: 学生工作处经办人签字: 日期:		
备注	<p><b>本人承诺:</b> 本人已充分了解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。如本人请假获得批准, 本人承诺在校外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、河南省、郑州市、学校有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系列工作会议和文件要求; 严格遵守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学生晨午晚检制度、因病缺勤登记及病因追踪制度、校园出入管理制度等规定。返校后按程序及时办理销假手续。</p> <p>如违反以上情况, 本人愿意承担学校给予的纪律处分; 如违法本人愿意承担国家法律法规中规定的相应法律责任, 并自愿接受学校以及郑州市疫情防控部门采取的强制隔离等措施。”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承诺人签字: 日期:</p>		

学院党委骑缝章

学生工作处骑缝章

学院党委骑缝章

学生工作处骑缝章

#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出入证明

姓名		学院名称	
专业及班级		联系电话	
出门事由及时间		预计返回时间	

学院党委盖章

学生工作处盖章

年 月 日

附件 2:

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病因追踪登记表

姓名		专业及班级	
联系电话		学号	
学生自述	学生签字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期:		
请假事由 及症状			
学院调查 情况	签字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盖章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期:		
校医院 意见	签字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盖章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期:		